

# 江苏南通九州星际 20000 吨年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项目

## 110 千伏配套工程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

### 一、变动情况

#### 1.1 环保手续办理情况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委托江苏春骥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江苏南通九州星际 20000 吨年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项目 110 千伏配套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已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取得南通市数据局的批复（通数据审批〔2024〕64 号）。本工程于 2025 年 5 月建成并投入环保设施调试期，目前正在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 1.2 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

本工程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见表 1。

表 1 环评审批文件要求及落实情况

批复意见要求	落实情况
（一）严格落实各项辐射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工程周围区域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符合《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要求。	<b>已落实：</b> 验收监测数据表明，工程运行后，变电站、线路沿线及电磁敏感目标处的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符合《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要求。
（二）加强施工期环境保护，落实施工过程中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尽量减少土地占用和对植被的破坏，施工结束后及时做好植被恢复工作，防止水土流失，将施工对环境的影响程度降到最低。严格执行生态管控要求，不得影响本项目所涉及的沿海生态公益林的主导生态功能。	<b>已落实：</b> 已减少了对土地占用和对植被的破坏，施工结束后做好了植被恢复工作，防止了水土流失。已严格执行生态管控要求，未影响本项目所涉及的沿海生态公益林的主导生态功能。
（三）优化站区布置并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变电站所在厂区四周厂界噪声达到相关环保要求，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工程运行时线路沿线及声环境保护目标处声环境应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相应标准要求。	<b>已落实：</b>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变电站四周厂界噪声达到相关环保要求，工程运行时线路沿线及声环境保护目标处声环境应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相应标准要求。
（四）工程投入运营后应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与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按计划做好电磁环境、声环境的监测工作。	<b>已落实：</b> 工程投入运营后已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与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已按计划做好电磁环境、声环境的监测工作。

<p>(五) 做好输变电工程相关科普知识的宣传工作，会同当地政府及有关部门对居民进行必要的解释、说明，取得公众对输变电工程建设的理解和支持，避免产生纠纷。</p>	<p><b>已落实：</b> 做好了电磁环境影响相关的科普知识宣传工作，对附近居民进行必要的解释、说明。</p>
<p>(六) 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要求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你公司公开验收信息的同时，应当向南通市生态环境局、南通市如东生态环境局报送相关信息，并接受其监督检查。</p>	<p><b>已落实：</b> 项目建设严格执行配套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本项目目前正在履行竣工手续，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p>
<p>(七) 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重新报审。</p>	<p><b>已落实：</b> 本项目于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五年内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无需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p>

### 1.3 变动判定情况

对照《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辐射〔2016〕84号），该清单如下表所示。

**表 2 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

清单	环评阶段情况	验收阶段情况	变动情况分析
①电压等级升高	110kV	110kV	无变化
②主变压器、换流变压器、高压电抗器等主要设备总数量增加超过原数量的 30%	/	/	/
③输电线路路径长度增加超过原路径长度的 30%	线路路径总长约 10.54km	线路路径总长约 10.672km	线路路径长度增加 0.132km
④变电站、换流站、开关站、串补站站址位移超过 500m	如东县长沙镇洋 口港大道西侧、 长兵路北侧	如东县长沙镇洋 口港大道西侧、长 兵路北侧	无变化
⑤输电线路横向位移超出 500 米的累计长度超过原路径长度的 30%	110kV 陆州 543 线#18-#19 塔间电缆 横向位移最大约 152m		输电线路最大横向位移未超出 500 米
⑥因输变电工程路径、站址等发生变化，导致进入新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生态敏感区	/	/	/

⑦因输变电工程路径、站址等发生变化，导致新增的电磁和声环境敏感目标超过原数量的 30%	环评阶段变电站有 2 处电磁环境敏感目标、2 处声环境保护目标；架空线路有 14 处电磁环境敏感目标、14 处声环境保护目标；电缆线路无电磁环境敏感目标	验收阶段变电站有 2 处电磁环境敏感目标、2 处声环境保护目标；架空线路有 14 处电磁环境敏感目标、14 处声环境保护目标；电缆线路有 1 处电磁环境敏感目标	增加 1 处电磁环境敏感目标，验收调查时进一步核实了敏感目标
⑧变电站由户内布置变为户外布置	户外布置	户外布置	无变化
⑨输电线路由地下电缆改为架空线路	/	/	/
⑩输电线路同塔多回路架设改为多条线路架设累计长度超过原路径长度的 30%	/	/	/

对照《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辐射〔2016〕84号），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及拟采用的防治污染及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与环评阶段基本一致，不涉及重大变动。

## 二、评价要素

### 2.1 环评评价等级

表 3 环评评价等级

序号	项目		等级
1	电磁环境	220kV 变电站	二级
		110kV 架空线路	二级
		110kV 电缆线路	三级
2	声环境		分析说明为主
3	生态环境		分析说明为主
4	水环境		分析说明为主
5	环境风险		分析说明为主

### 2.2 环评评价范围

表 4 环评评价范围

序号	项目		范围
1	电磁环境	220kV 变电站	站界外 40m 范围内区域
		110kV 架空线路	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m 范围内区域
		110kV 电缆线路	线路管廊两侧边缘各外延 5m 范围内区域
2	声环境	220kV 变电站	站界外 50m 范围内区域
		110kV 架空线路	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m 范围内

			区域
3	生态环境	220kV 变电站	站界外 500m 内区域
		110kV 架空线路	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0m 范围内区域 (不涉及生态敏感区)
		110kV 电缆线路	管廊两侧边缘各外延 300m 范围内区域 (不涉及生态敏感区)

### 2.3 环评评价标准

表 5 环评评价标准

序号	项目		标准
1	电磁环境	工频电场强度	评价执行《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规定, 电场强度控制限值为 4000V/m
		工频磁感应强度	评价执行《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规定, 磁感应强度控制限值为 100 $\mu$ T
		架空输电线路下的耕地、园地、牧草地、畜禽饲养地、养殖水面、道路等场所, 其频率 50Hz 的电场强度控制限值为 10kV/m, 且应给出警示和防护指示标志	
2	声环境	质量标准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施工期排放标准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排放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2.4 变化情况

经核实, 江苏南通九州星际 20000 吨年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项目 110 千伏配套工程实际建成后的工程性质、地点、已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变化, 未导致工程电磁环境、声环境等发生变化。因此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各环境要素评价等级、评价范围、评价标准等均未发生变化。

### 三、环境影响分析说明

本工程相关变动未导致本工程对周围电磁环境、声环境、生态环境的影响发生变化, 工程变动后各环境要素的影响分析结论未发生变化。

### 四、结论

本工程相关变动为一般变动, 变动前后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未发生变化。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

2025 年 6 月